

证券代码：300403

证券简称：地尔汉字

公告编号：2016-013

江门市地尔汉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门市地尔汉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仅指母公司）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 150,671,904.53 元。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应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5,067,190.45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的利润连同上年末的未分配利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401,617,346.23 元。

公司 2015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34,000,000 股总股本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未分配利润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5.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73,700,000 元（含税）。

本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要提交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门市地尔汉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3 月 16 日